

合同编号：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合同

2026年6月30日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乙方：河南诚邦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论述、指示精神，更好地落实《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暂行规定》（总局 16 号令）和《河南省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规定》（豫政〔2012〕54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国务院办公厅、财政部关于推进政府购买社会专业服务的总体部署，以及区管委会购买服务相关事宜会议纪要精神（党政联席会议纪要〔2020〕9 号），经过公开招标乙方成功中标，甲乙双方现就安全生产技术服务一事，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内容

（一）聘请 2 名安全技术专家常驻甲方，为甲方解决日常的生产、应急管理法律法规的获取、指导以及安全技术服务事项；

（二）安排 5 名工作人员常驻甲方，为甲方各科室提供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等日常工作服务指导以及统计报送、资料整理等工作。

第二条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费用

（一）安全生产技术服务费总额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费用总额为人民币：429980.00 元（大写：肆拾贰万玖仟玖佰捌拾 元整），主要包含安全专家费用、工作人员费用和管理服务费用等。

（二）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壹年。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三) 支付时间及方式

- 1、安全生产技术服务费用根据实际情况按月支付结算。
- 2、结算支付采用转账、汇票、支票方式，不得现金支付。

第三条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人员资格要求

(一) 技术专家的有关要求

1、技术人员技能要求

熟悉国家有关危化、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熟练掌握危化、工贸行业安全专业知识；具有危化、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实践经验。

2、技术专家的资格要求

(1) 国家、省、市安全生产专家库中的危化、工贸行业安全生产专家；

(2) 具有中级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

(3) 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或一级消防工程师。

(二) 一般工作人员的要求

1、具有专科或本科学历的应、往届毕业生；

2、具有相关专业的技术人员。

第四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一) 根据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安排乙方人员工作岗位和工作内容，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服务费用；

(二) 对乙方的技术专家和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并进行统一安全管理；

(三) 有权对乙方的人员进行日常管理，并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进行调整。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按照甲方的要求，派驻符合甲方要求的技术人员和工作人员，遵守甲方工作、组织纪律；

(二) 在日常服务中，恪守职业道德，不泄露甲方的信息和重要机密文件；

(三) 乙方派出的检查和人员，具有较高的安全技术和工作能力，对不合格人员进行及时调整。

第六条 合同变更

因客观原因需要变更合同内容的，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可以变更合同内容，但应采用书面形式。

第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本着友好合作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修改无效。

甲方（签章）：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应急救援保障中心

负责人：_____

地址：三门峡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

邮编：472000

乙方（签章）：河南诚邦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13939810976

地址：三门峡市湖滨区魏都大厦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门峡分行

户名：河南诚邦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253361564078

